

证券代码：834668

证券简称：同昌保险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同昌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1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昆明市西山区陆家路99号福合商务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储新华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4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4,491,600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8.98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5人，列席5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3人，列席3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战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将公司注册地迁至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，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要求，需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：保险业（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，网址：<http://cri.gz.gov.cn/>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（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）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第十二条，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：保险业（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，网址：<http://cri.gz.gov.cn/>。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（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）。详见2021年11月11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同昌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7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4,491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同昌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同昌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1月26日